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史惠瑄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K427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10686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TRRVEP）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辦理「113年特殊奧林
匹克運動舞蹈C級教練認證講習及113年特殊奧林匹克滾球
C級裁判認證講習」實施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113年5月30日智體協津
字第1130000287號函及智體協津字第1130000286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活動日期與地點詳如附件實施辦法。
- 三、本局同意參加人員以公假方式（課務自理）登記出席。
- 四、活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件，或逕上該會網站[http://www.
soct.org.tw](http://www.soct.org.tw)查閱。
- 五、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李欣樺承辦人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
2598957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（本市秀山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
民小學（本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（本市林口特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